

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

111 學年度高三校慶班際排球趣味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活絡校園運動風氣，提升排球運動技術水準，培養一生一專長，促進班級團隊合作之精神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訓育組

四、比賽制度：

(一)採單淘汰制。

(二)每場比賽僅一具，一局為 11 分，6 分換邊，取消 deuce 規則，決勝局亦同。

(三)比賽無暫停。

(四)超過 15 分鐘，以分數高者獲勝(如執行兩備，則採 10 分鐘，分數高者獲勝)

五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本競賽以班級為單位報名參賽，每班可男女混搭組隊。需 4 人以上(含)，不足 4 人不得出賽。

六、抽籤日期：11 月 9 日（三）中午 12:10 前於學務處訓育組進行抽籤（未到者由學生會代抽，不得異議），抽籤結果 11 月 9 日（三）16:00 前公告於班長班代 LINE 群組，請同學自行參閱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11 月 12 日（六）10:00 開始進行賽事，賽程如遇雨天則皆於活動中心 2F 比賽，時間將會延長至下午兩點半前結束。

八、比賽地點：本校活動中心 2F 為 A 場地、排球場 B、排球場 C。

九、比賽服裝：未穿著運動鞋不得出賽。

十、裁判：以參賽各班，每班派任兩位同學輪流擔任。